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烨智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名, 实际出席董事5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杰先生主持,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过程: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可以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 经审议通过报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审议过程：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 145.1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关联董事陈杰回避表决），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过程：为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及持股变动行为，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及持股变动管理，维护证券市场秩序，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